证券代码:002119　证券简称:康强电子　公告编号:2021-011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375284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6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康强电子	股票代码	00211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康定	周荣康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投资创业中心金源路988号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投资创业中心金源路988号	
电话	0574-56807119	0574-56807119	
电子信箱	board@kangqiang.com	board@kangqiang.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各类半导体封装材料引线框架、键合丝等半导体封装材料的开发、生产、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

(一)公司主营业务为引线框架、键合丝等半导体封装材料的制造和销售,自设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主要产品介绍

1、引线框架产品:引线框架作为集成电路的芯片载体,是一种借助于键合材料(金丝、铝丝、铜丝)实现芯片内部电路引出端与外引线的电气连接,形成电气回路的关键结构件,它起到了和外部导线连接的桥梁作用,绝大部分的半导体集成块中都需要使用引线框架,是集成电路封测的重要基础材料。公司引线框架由冲制法和蚀刻法二种工艺生产,包括集成电路框架系列、LED表面贴装阵列系列、电力电子系列和分立器件系列四大类一百多个品种产品。

2、键合丝:键合丝作为作芯片和引线框架间的连接线,主要用于晶体管、集成电路、大规模集成电路等各种半导体器件的封装,是集成电路封测的重要基础材料。公司键合丝产品包括键合金丝、键合铜丝,

3、电极丝:公司产品包括黄铜电极丝、镀锌电极丝,主要用于慢走丝精密线切割机床切割模具。

公司产品被广泛应用于微电子和半导体封装,下游封装产品应用于航空航天、通信、汽车电子、绿色照明、IT、家用电器以及大型设备的电源装置等许多领域。经过近三十年的发展,公司主要产品引线框架和键合丝国内市场规模处于领先地位,产品覆盖国内知名的半导体后封装企业。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1,548,632,508.79	1,418,269,645.18	9.19%	1,482,897,034.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930,951.38	92,582,917.83	-5.02%	80,236,613.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5,651,573.71	77,823,042.74	-2.79%	71,775,007.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491,983.07	-8,410,488.04	2,008.24%	180,666,067.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5	-8.00%	0.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5	-8.00%	0.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44%	10.91%	-1.47%	10.46%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资产总额	1,829,046,813.59	1,811,443,649.36	0.97%	1,680,074,737.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71,201,122.31	892,652,229.93	8.80%	807,285,818.1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76,167,362.69	379,367,403.63	422,785,362.68	470,312,379.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54,864.40	40,495,137.80	19,773,577.14	16,307,372.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342,633.50	29,630,868.24	14,934,478.44	22,743,593.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83,451.81	31,336,428.26	73,035,523.75	44,836,579.2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99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14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宁波普利赛思电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72%	74,009,208		冻结	74,009,208
宁波可麦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52%	28,222,707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泽照6期单一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18,764,272			
郑康定	境内自然人	2.76%	10,374,000	7,780,500		
项丽君	境内自然人	1.97%	7,379,354			
任伟达	境内自然人	1.52%	5,720,000		质押	5,720,000
任颂柳	境内自然人	1.49%	5,590,00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安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9%	4,857,77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10%	4,143,230			
熊基凯	境内自然人	0.99%	3,729,445		冻结	3,729,44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宁波普利赛思电子有限公司和熊基凯为一致行动人;郑康定为宁波可麦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任伟达和任颂柳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一)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报告期一季度,受全球新冠疫情影响,国内市场受到很大的冲击,经济形势出现明显下滑,公司各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有所延迟。面对不明朗的市场环境,公司管理层率领全体员工围绕董事会提出的年度经营目标,较好地克服了疫情及异地搬迁等不利因素对生产经营的影响,执行严格的疫情防控措施,保障员工健康、安全生产。从二季度开始,国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市场逐渐复苏,公司把握住国内半导体行业快速复苏的机遇,紧密追踪客户和市场需求,稳步推进公司产品结构优化调整,加速订单交付,完善公司激励机制,提高公司内部管理水平,紧扣消费电子、汽车电子、物联网、智能终端领域等国家战略新兴产业转型升级带来的下游增长需求,整合公司资源,通过工艺创新、管理创新和精细化管理,持续提高工作效率,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实现经营业绩的稳定增长,较好地完成了年初制订的2020年度经营目标。

(二)主要经营业绩

2020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548,632,508.79 元,较上年度增长9.19%;实现营业利润83,028,848.36 元,较上年度下降25.44%;实现利润总额 93,250,296.32 元,较上年度下降5.87%;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930,951.38 元,较上年度下降5.02%。

2020年公司被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评为中国半导体材料十强;被宁波市企业联合会、宁波市企业家协会、宁波市工业经济联合会评为宁波竞争力百强企业第59位、宁波市制造业百强企业第69位。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框架及键合丝产品	1,328,375,833.46	69,967,906.09	18.70%	14.20%	-43.20%	-2.92%
电极丝产品	199,507,979.32	11,401,364.41	14.42%	-14.78%	-34.11%	-1.0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	本次变更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注1]

[注1]原收入准则下,公司以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2)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新收入准则下,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满足一定条件时,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新收入准则的实施未引起本公司收入确认具体原则的实质性变化,仅根据新收入准则规定中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增加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郑康定

2021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002119　证券简称:康强电子　公告编号:2021-009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3月19日上午在公司1号会议厅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郑康定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逐项认真审议,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报告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本报告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袁桐女士、彭诚信先生、包新民先生、沈成德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四)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0年度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56,943,614.06 元,2020年度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计5,694,361.41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13,409,774.75元,2019年度分配9,382,059.00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55,276,927.40元。

公司拟订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2020年末总股本 375,284,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6 元(含税),送红股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0 股,共计发放现金红利9,757,384.00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五)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2020年度开展公司审计工作情况的总结评价及推荐意见,公司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与独立意见。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母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为补充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科技支行融资,由全资子公司宁波康强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范围为包括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1000万元(或等值外汇)的本金余额及其利息、费用。期限二年。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全权办理上述全资子公司为母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事项。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母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最高额本外币合计人民币捌亿元整(包括贷款、开立信用证、票据承兑、保函、贴现等信用品种,国际国内贸易融资,远期结售汇等金融衍生类产品及展期、出口押汇等日常其他贸易融资业务)。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公司在该额度项下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并履行公司内部和银行要求的相应程序后具体操作各项业务品种,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全权办理上述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

(九)以3票同意、0票弃权、3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了《康强电子2021年度与司麦尔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该议案未获通过。

为了规范关联交易行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与本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公司与公司股东宁波可麦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宁波可麦尔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产品采购协议》。预计2021年康强电子从宁波可麦尔采购线圈、线轴、塑料盒、垫纸等辅料不超过1100万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与独立意见。关联董事郑康定先生回避了表决。

董事熊续强先生对本议案投反对票,熊续强先生反对理由为:上市公司不鼓励长期关联交易的存在。康强电子和司麦尔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必要性不充分。同时,招标流程不清晰。

董事张明海先生对本议案投反对票,张明海先生反对理由为:上市公司不鼓励长期关联交易的存在。康强电子和司麦尔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必要性不充分。同时,招标流程不清晰。

董事项先球先生对本议案投反对票,项先球先生反对理由为:该关联交易是否必要?所需采购的商品是否通过公开市场的询价?公司未提供相关数据。因此我反对该议案。

(十)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主要产品生产所需主要材料为黄金、铜、银、锌等金属原材料,为减少因原材料价格波动造成的产品成本波动,有效地防范和化解由于原材料价格变动带来的市场风险,公司拟对公司主要产品生产所需的黄金、铜、银、锌等原辅材料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套期保值规模依据公司的实际采购数量确定,套期保值投入保证金为不超过2000万元(含)人民币。

《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一)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该回报规划,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坚持现金分红为主的基本原则,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的需要,确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年)》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二)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0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周荣康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四)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提议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21年5月18日13:30以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1号会议厅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119　证券简称:康强电子　公告编号:2021-014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母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母公司"、"本公司"或"康强电子")于2021年3月19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母公司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为补充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康强电子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科技支行融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壹亿壹仟万元整,并由全资子公司宁波康强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强微电子")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投资创业中心金源路988号

法定代表人:郑康定

注册资本:人民币37,528.4万元

成立日期:1992年06月29日

经营范围:制造和销售各种引线框架及半导体元器件,半导体元器件键合金丝和蒸发用金丝,键合铜丝,智能卡载带,提供售后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 2020年 12 月 31 日,康强电子总资产182,904.68万元,净资产97,120.11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154,863.25万元,实现营业利润8,302.88万元,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793.10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本次康强微电子提供的担保为连带责任担保。

2、担保金额:为康强电子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1,000万元的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担保。

3、期限:二年。

四、董事会意见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认为此次担保是为补充康强电子生产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主业的进一步发展。本公司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康强微电子为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其为本公司提供担保不会损害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康强微电子为本公司上述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康强电子资信和经营状况良好,偿还债务能力较强,担保风险可控。本次全资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同意本次全资子公司为本公司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本次担保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累计金额为人民币12,800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3.18%,本公司的担保均不存在逾期担保以及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1、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119　证券简称:康强电子　公告编号:2021-010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3月19日在公司1号会议厅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为3人,监事会主席周国华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逐项认真审议,与会监事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2票同意、1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本报告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监事会主席周国华先生对本议案投弃权票,周国华先生弃权理由为:董事会成员在监事会换届过程中存在干扰行为。

(二)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四)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0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0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五)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经验丰富,审计人员勤勉尽职,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继续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1年度的审计机构。

(六)以2票同意、0票弃权、1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母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主席周国华先生对本议案投反对票,周国华先生反对理由为:全资子公司为母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不合理。

(七)以1票同意、0票弃权、2票反对审议了《康强电子2021年度与司麦尔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该议案未获通过。

监事会主席周国华先生对本议案投反对票,周国华先生反对理由为:政策上对关联交易为严格控制的,而公司的关联交易长期存在,同时对于交易价格是否公允缺乏量化依据。

监事邹朝辉先生对本议案投反对票,邹朝辉先生反对理由为:上市公司不鼓励长期关联交易的存在。康强电子和司麦尔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必要性不充分。同时,招标流程不清晰。

(八)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设置了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九)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

(十)以2票同意、0票弃权、1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如下审核意见: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体系能有效防范和控制公司各项经营风险,《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监事会主席周国华先生对本议案投反对票,周国华先生反对理由为:公司董事会成员在监事会换届工作中存在干预行为。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119　证券简称:康强电子　公告编号:2021-016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强电子"或"公司")于2021年3月17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关于对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问询函【2021】第134号)。公司对此高度重视,经公司自查并向相关董事、股东问询,现将关注函所涉问题答复如下。

问题一、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候选人的提名工作尚未完成的原因;公司股东行使其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提名董事、监事等)是否存在障碍。请律师发表专项意见。

回复:

1、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候选人的提名工作尚未完成的原因

康强电子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于2021年2月27日届满。2021年1月公司启动换届选举工作,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于1月18日向持有公司百分之三(含其一致行动人持股)以上的股东宁波普利赛思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利赛思")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可麦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可麦可")及其一致行动人、任伟达及其一致行动人、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公司股东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泽照6期单一资金信托计划的管理人)发出征集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函。2021年1月26日,公司董事会收到任伟达及其一致行动人发来的董事、监事候选人推荐函;2021年1月29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普利赛思及其一致行动人提供的关于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及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相关情况的资料。2021年3月2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司麦可及其一致行动人发来的董事、监事候选人推荐函。

鉴于截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提名委员会尚未形成有效决议,新一届董事会候选人推荐提名工作已不能完成,为确保董事会工作的连续性、稳定性,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2月25日向所有董事发出《关于董事会延期换届的董事意见书》,董事郑康定先生、独立董事袁桐女士、独立董事彭诚信先生及独立董事包新民先生签署同意延期换届意见书。2021年2月26日,公司披露《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就董事换届而言,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需要对各股东推荐的董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2021年3月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发出召开提名委员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通知,召开会议审议各股东推荐的董事候选人资格。但截至2021年3月8日公司董事会发出延期召开董事会的会议通知时,提名委员会尚未形成决议。

2021年3月2日,康强电子董事会发出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决定于2021年3月11日召开会议以审议公司董事会换届等议案。

就监事换届而言,2021年3月2日,康强电子监事会发出召开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决定于2021年3月11日召开会议以审议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2021年3月11日,监事会按时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经会议审议未获通过,本次监事会决议已经公告。

截止到本回复出具日,公司虽然已经启动了换届选举工作,但公司并未能就新一届的董事及监事候选人形成可以提交给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出的人选,尚未完成公司内部流程,具体而言如下:

(1) 公司提名委员会截止到目前尚未就候选人提交董事会讨论之事宜作出决议;

(2) 公司第一大股东普利赛思向公司董事会发出的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提议,此次临时股东大会提请股东审议的事项为:一、《关于提请审议选举陈坤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二、《关于提请审议选举熊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三、《关于提请审议闫国庆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四、《关于提请审议选举马涛为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后来普利赛思向公司董事会发出撤回提议召开前述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通知,因此该次股东大会取消。本公司已就前述情况及时作出信息披露。

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普利赛思的控股股东银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亿股份")正处于破产重整阶段,普利赛思的重大事项由其控股股东银亿股份及银亿股份资产管理人共管确定。2021年3月8日,公司董事会收到银亿股份重整投资人嘉兴梓禾瑾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来的函,其对普利赛思推荐康强电子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等事项提出质疑。同日,公司董事会向普利赛思、银亿股份、银亿股份破产管理人发出《关于要求对董事会提案进行合法性核查的函》。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任何一方就该事项发出的说明。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向全体董事发出延期召开原拟于2021年3月11日召开审议换届相关事项的董事会的意见书。董事郑康定先生、独立董事袁桐女士、独立董事彭诚信先生、独立董事包新民先生签署同意延期召开董事会的意见书。因此,前述董事会未予召开。

综上,公司董事会未能完成换届选举候选人推荐;目前相关方对于本公司董事和监事换届的提名工作存在不同意见并有待确认及澄清,公司符合条件的股东亦未就换届选举提请召开股东大会;公司监事会未通过监事选举的议案。因此,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目前尚未能完成换届。

2、公司股东行使其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提名董事、监事等)是否存在障碍。

《公司章程》第三十二条 明确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一)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二)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三)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四)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五)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六)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七)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八)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本公司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保证上述股东的权利行使。公司符合条件的股东提请召开股东大会时,公司按照规则予以公告,并已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董事会审议是否接受该股东召开股东大会提议议案;公司收到股东撤回召开股东大会的提议时,亦予以及时公告。公司收到与股东提名董事和监事候选人相关的第三方权利主张时,出于谨慎和为保障股东权利之考量,及时向股东及相关方发出书面通知和询问。因此,公司已经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履行了其应当履行的义务和谨慎进行公司治理的义务。

综上,本公司认为公司已经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保证公司股东的相关权利行使,股东行使股东权利在本公司层面不存在任何障碍。

问题二、监事邹朝辉未出席监事会议的原因、监事钱秀珠对《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议案投弃权票的具体原因。

回复:

康强电子第六届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周国华先生、监事邹朝辉先生、监事钱秀珠女士组成。

依据《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2006年修订)》明确规定:

第五条 临时会议的提议程序

监事提议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的,应当通过监事会办公室或者直接向监事会主席提交经提议监事签字的书面提议。书面提议中应当载明下列事项:

(一)提议监事的姓名;

(二)提议理由或者提议所基于的客观事由;

(三)提议会议召开的时间或者时限、地点和方式;

(四)明确和具体的提案;

(五)提议监事的联系方式和提议日期等。

在监事会办公室或者监事会主席收到监事的书面提议后三日内,监事会办公室应当发出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的通知。

第六条 会议的召集和主持

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

第七条 会议通知

召开监事会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监事会办公室应当分别提前十日和五日将盖有监事会印章的书面会议通知,通过直接送达、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提交全体监事。非直接送达的,还应当通过电话进行确认并做相应记录。

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口头或者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

康强电子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3月11日以现场会议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国华先生召集主持,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为2人,监事邹朝辉先生未出席本次会议,其表示:未收到本次监事会的书面会议通知,在本次监事会召开当日也未有人通知其参会。监事钱秀珠女士投弃权票原因:其对于议案提名的候选人是否具有监事资格还需要进一步了解,尚无法给出确切意见。

问题三、延期换届对你公司经营运作、公司治理等方面的影响,你公司关于换届工作的后续安排,并请自查你公司内部控制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回复:

如题一所述,目前本公司董事和监事换届的提名和换届工作尚未能完成。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董事任期届满未完成改选之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目前,公司第六届董事、监事全体成员及公司现有高级管理人员仍继续履行自己的职责,以保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工作的连续性以及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确认和落实股东的有效提名工作后,本公司将尽快完成换届工作。

经自查,公司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目前公司生产经营稳定,延期换届不会对公司经营及公司治理造成不利影响。

问题四、你公司认为应予说明的其他事项。

回复:

本公司无应说明而未说明的其他事项。

特此公告。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3日

证券代码:002119